

附件 1

##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16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 收入决算表(表 2)

三、 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根据党和国家的有关法规、政策、规定，研究制定有关区机关事务服务工作规划、计划、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区委、区政府机关院内后勤服务，机关物业、机关食堂等工作社会化管理的具体实施，保障机关正常运转，降低运行成本。

（三）负责组织落实区委、区政府机关院内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含资产的构建、配置、运营和处理），并接受国资、财政等部门的指导和监督，配合相关部门建立健全固定资产登记管理制度。

（四）负责区委、区政府机关大院日常工作秩序的保障工作，做好机关大院车辆出入证件办理、人员出入登记。水、电、天然气、消防等设备管网线路维护管理、环境卫生、绿化维护、交通保障等物业管理服务、安全保卫工作。

（五）负责区委、区政府机关院内办公用房的统筹管理工作。

（六）负责落实区委、区政府部署的重要公务接待、会议服务。机关食堂餐饮管理，提供干部职工的工作用餐。

（七）负责区级公务接待车辆、综合执法和应急平台保障车辆的管理调度。

（八）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九）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部门决算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

##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1）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栏	行次	入 支	决算数	项 目 栏	行次	决算数
			1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408.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394.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1.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830.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2.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6,408.33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6,408.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b>总</b>	<b>计</b>	<b>31</b>	<b>6,408.33</b>	<b>总</b>	<b>计</b>	<b>62</b>
						6,408.3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 行；31行 = (27+28+29) 行；

58行 = (32+33+…+57) 行； 62行 = (58+59+60) 行。

2022年度收入决算表（表2）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6,408.33	6,408.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4.89	2,394.8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94.89	2,394.89						
2010301		行政运行	0.30	0.3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67	38.67						
2010303		机关服务	2,017.98	2,017.98						
2010350		事业运行	337.94	337.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21	151.2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77	3.77						
2080150		事业运行	3.77	3.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44	147.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	1.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1.04	121.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5	20.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5	4.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0.13	3,830.13						
21004		公共卫生	3,790.37	3,790.3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00.92	400.9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389.45	3,389.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76	39.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22	0.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8	10.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46	29.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0	32.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0	32.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06	29.06						
2210202		提租补贴	3.04	3.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栏各行。

2022年度支出决算表（表3）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6,408.33	561.31	5,847.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4.89	338.24	2,056.6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94.89	338.24	2,056.65			
2010301		行政运行		0.30	0.3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67		38.67			
2010303		机关服务		2,017.98		2,017.98			
2010350		事业运行		337.94	337.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21	151.2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77	3.77				
2080150		事业运行		3.77	3.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44	147.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	1.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1.04	121.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5	20.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5	4.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0.13	39.76	3,790.37			
21004		公共卫生		3,790.37		3,790.3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00.92		400.9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389.45		3,389.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76	39.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22	0.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8	10.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46	29.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0	32.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0	32.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06	29.06				
2210202		费租补贴		3.04	3.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栏各行。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4）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408.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394.88	2,394.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1.21	151.2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830.14	3,830.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10	32.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408.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6,408.33	6,408.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408.33	总计	64	6,408.33	6,408.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5）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栏次	1	2	3
		合 计	6,408.33	561.31	5,847.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94.89	338.24	2,056.6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94.89	338.24	2,056.65
2010301	行政运行		0.30	0.3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67		38.67
2010303	机关服务		2,017.98		2,017.98
2010350	事业运行		337.94	337.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21	151.2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77	3.77	
2080150	事业运行		3.77	3.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44	147.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0	1.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1.04	121.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55	20.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85	4.8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30.13	39.76	3,790.37
21004	公共卫生		3,790.37		3,790.3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400.92		400.92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3,389.45		3,389.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9.76	39.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22	0.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8	10.0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46	29.4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10	32.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10	32.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06	29.06	
2210202	提租补贴		3.04	3.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6）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9.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9.1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4.41	30201	办公费	2.8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37.84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35.93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7.34	30205	水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55	30206	电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5	30207	邮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8	30208	取暖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8	30211	差旅费	2.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4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26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1.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4.0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2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2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83		
30309	奖励金	121.01	30229	福利费	5.18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57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		
人员经费合计			472.18	公用经费合计			89.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7）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2+3)栏各行；3栏各行 = (4+5)栏各行。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8）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栏各行。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9）												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预算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1.60		261.60	261.60	90.00	75.23		60.36		60.36		14.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法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2+3+6）栏；3栏=（4+5）栏；7栏=（8+9+12）栏；9栏=（10+11）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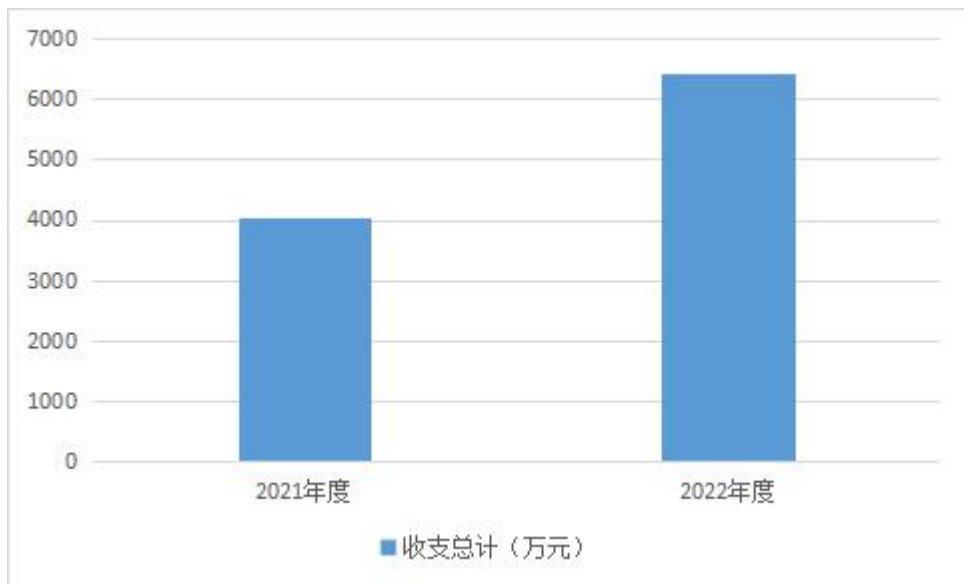
##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度

###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6,408.3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375.82 万元，增加 37.07%，主要原因是防疫资金 2022 年比 2021 年度增加 2,485.31 万元。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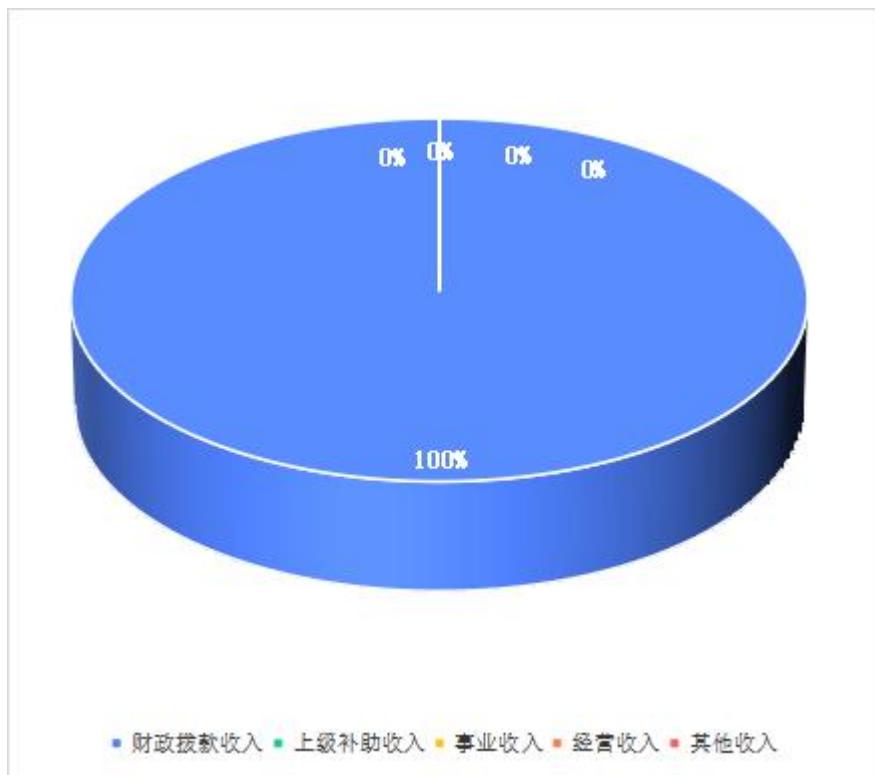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6,408.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408.33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0%。

(只需说明本部门使用的预算收入类会计科目)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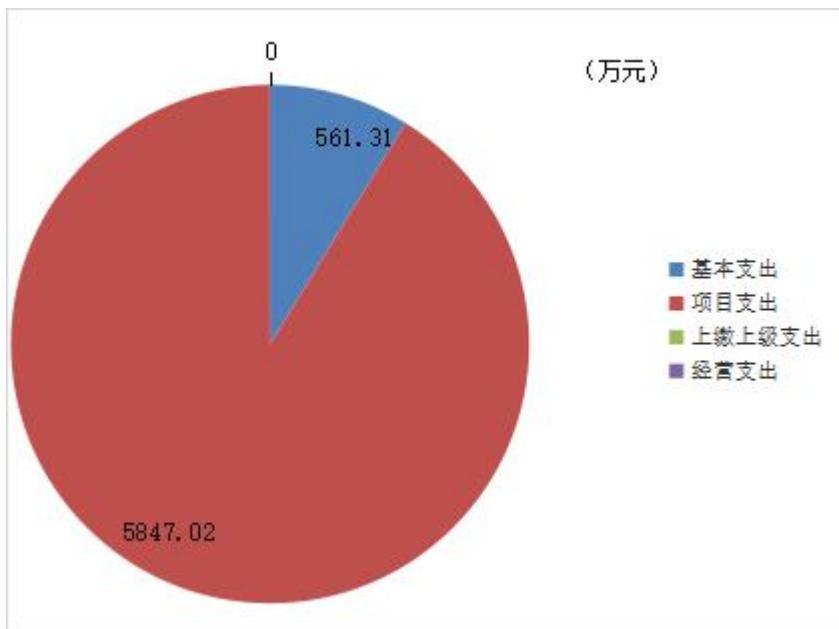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6,408.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1.31 万元，占本年支出 8.76%；项目支出 5,847.02 万元，占本年支出 91.2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0%。

（只需说明本部门使用的预算支出类科目）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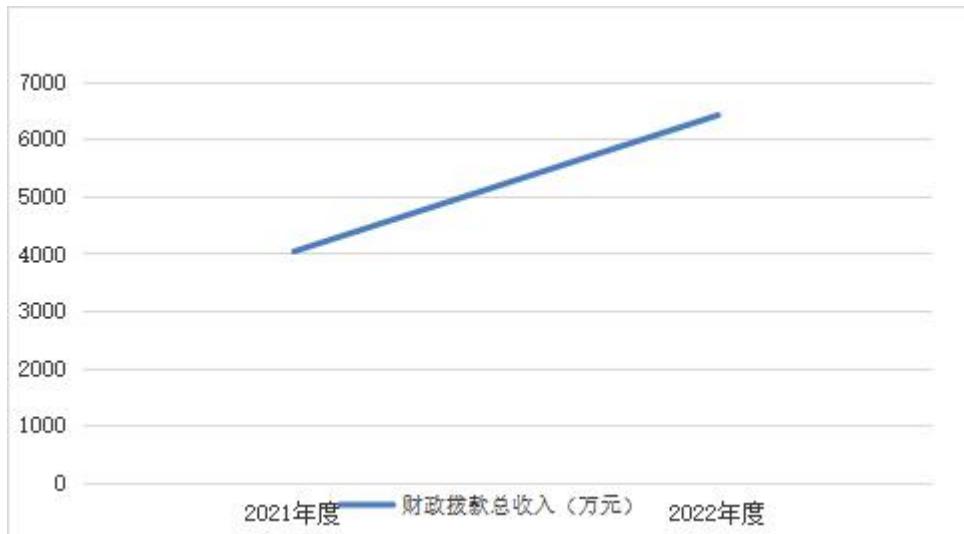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408.3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375.82 万元，增长 37.07%。主要原因是防疫资金 2022 年比 2021 年度增加 2,485.31 万元。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408.33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2,375.82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防疫资金 2022 年比 2021 年度增加 2,485.3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08.3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375.82 万元，增长 37.07%。主要原因是防疫资金 2022 年比 2021 年度增加 2,485.31 万元。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408.3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394.88 万元，占

37.3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1.21 万元，占 2.36%；卫生健康（类）支出 3,830.14 万元，占 59.77%；住房保障（类）支出 32.10 万元，占 0.5%。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278.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0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1.30%。其中：基本支出 561.31 万元，项目支出 5,847.02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①购买社会服务支出 55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人员工资及原招待所改制前退人人员待遇差；②物业管理费 1,172.8 万元，主要用于物业管理费、物业用品、物业安装及维修、消防、卫生防疫、白蚁防治、绿化维护、卫生清运费用，食堂托管费及用品、小型维修及设备购置，以及委托业务费等；③招商引资及公务接待专项经费 14.87 万元，主要用于市工作作风巡察组来区巡视巡察工作，确保全区招商引资服务工作费用活动等；④不可预见费(区第七次党代会会务经费)74.16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经济工作会、区委、区政府全会等大型会议；⑤区综合执法车辆平台管理经费 391.94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平台服务外包费、网络管理信息费用、车辆维修和保险等；⑥疫情防控经费 4,138.25 万元，用于保障全区疫情防控隔离场所及消杀等相关经费。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278.1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394.8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13%,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不可预见费(区第七次党代会会务经费)纳入决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42.29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51.2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27%,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预备费(隔离场所征用酒店经费)纳入决算。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9.5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830.14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686.75%,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经费纳入决算。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2.1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32,10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1.31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472.16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 64.41 万元、津贴补贴 37.84 万元、奖金 135.93 万元、绩效工资 17.3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55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8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8 万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4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8 万元、住房公积金 29.06 万元、退休费 1.03 万元、医疗费补助 0.22 万元、奖励金 121.01 万元。

公用经费 89.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85 万元、差旅费 2.38 万元、维修(护)费 0.48 万元、租赁费 3.03 万元、劳务费 14.09 万元、委托业务费 0.72 万元、工会经费 3.83 万元、福利费 5.1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5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 万元。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5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40%；较上年减少 137.54 万元，下降 182.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1. 2021 年度购买公务用车一辆；2. 由于 2022 年度疫情，公车平台车辆使用较少；3. 我中心坚持厉行节约反

对铺张浪费，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切实加强公务活动用餐管理。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1. 2021 年度购买公务用车一辆；2. 由于 2022 年度疫情，公车平台车辆使用较少。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61.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07%；较上年增加减少 37.43 万元，减少 62.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21 年度购买公务用车一辆；2. 由于 2022 年度疫情，公车平台车辆使用较少。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2021 年度购买公务用车一辆；2. 由于 2022 年度疫情，公车平台车辆使用较少。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年度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0.36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加油、维修以及保险等费用，其中：燃料费 24.37 万元；维修费 21.53 万元；过桥过路费 0.6 万元；保险费

12.45 万元；车辆年审 0.98 万元；购买汽车用品 0.43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36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9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52%；较上年减少 100.31 万元，下降 674.5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中心坚决按照规定标准安排公务接待用餐，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切实加强公务活动用餐管理。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今年以来，中心以《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为公务接待首要执行准则，坚决按照规定标准安排公务接待用餐，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切实加强公务活动用餐管理。主要用于市内巡查以及各种区级接待。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14.87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活动 14.87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活动 14.87 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务的接待工作 49 批次 1447 人次。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9.15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3.86 万元，下降 4.33%。其中：办公费 2.85 万元、差旅费 2.38 万元、维

修(护)费 0.48 万元、租赁费 3.03 万元、劳务费 14.09 万元、委托业务费 0.72 万元、工会经费 3.83 万元、福利费 5.1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5.5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2 万元。

主要原因是根据八项规定，本单位厉行节约。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49.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3.9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05.6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20.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8.79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891.8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7.3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88%，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2.96%，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6.16 %。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36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2 辆、执法执勤用车 24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本单位实际使用办公用房 215 平方米。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占有国有资产 2176.60 万元，包括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固定资产有：房屋面积 13711.71 平方米，金额 459.16 万元，车辆 36 台，金额 910.71 万元。2022 年新增固定资产 118.87 万元，主要为设备 98.43 万元，家具用具 12.83 万元。2022 年新增无形资产 7.61 万元。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4 个，资金 1,634.6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7.96%。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2022 年度预算总额资金共 2,492.04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收入），2022 年度调整后预算数为 6,408.33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为 6,408.33 万元。2022 年度无资金结余，预算执行率为 100%。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6,408.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1.31 万元，占本年支出 8.76%；项目支出 5,847.02 万元，占本年支出 91.24%。

####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6,408.33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 年度调整后预算数为 6,408.33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为 6,408.33 万元。2022 年度无资金结余，预算执行率为 100%。

###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4 个一级项目。

1. 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物业管理费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1,172.8 万元，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为 1,172.8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公共设施完好率  $\geq 80\%$ ；食堂正常供餐率  $\geq 80\%$ ；厨余垃圾人均日产量同比减少  $\leq 3\%$ ；空调维保 397 台，二是做好保洁、绿化、消防等工作；院内小型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智能系统、网络、设备正常运行。及时交纳水电、天然气费用；提升服务保障能力，做好日常维护保养，保障工作正常运行，提高行政效能。机关院内全年安全零事故。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2 年度本单位物业管理项目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尚无导致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物业项目管理，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拟定管理计划和方案，检查方案和计划的实施，使项目的实施达到更好的预期目标，产生良好的综合效益。

2. 招商引资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招商引资专项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50 万元，年中调整预算为 34 万元，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为 14.87 万元，执行率 44%。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组织公务接待 30 起，会议服务场次 634 场次。商务接待 200 元/人，一般公务接待 80 元/人，资金使用率  $\leq 100\%$ 。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区委实施细则等各项规定，优化商务服务，为招商引资推介活动提供良好环境。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率为 44%，2022 年度受疫情影响，外商调研考察活动减少，本项目经费的使用根据业务需求使用，业务开展减少，故资金使用减少。

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到位率，做准做全基本支出预算，做全项目支出预算，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提高预算编制严谨性和可控性。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水平，加强预算执行的准确性，开展好支出

绩效管理工作，运用好绩效评价结果，不断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做好预算资金申报工作，力求切合实际，将应纳入年初部门预算的积极争取纳入预算管理。健全项目管理制度，制定项目用款计划、预期绩效目标，并对项目绩效实施实时监控，完善绩效考评体系，使考评有据可依。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管理，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3. 区综合执法车辆平台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区综合执法车辆平台管理经费项目年初预算金额为 392 万元，资金实际使用金额为 391.94 万元，执行率 99.98%。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纳入平台管理车辆 490 辆，新能源车更新占比 56%。100% 无行车责任事故，公车平台车辆完好率 100%，公务用车科学规范管理。公车平台出车完成及时率 100%，公车平台人员社会化管理费用及时支付。车辆运行费  $\leq$  132 万，公车平台服务费  $\leq$  260 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2 年度本单位区综合执法车辆平台管理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尚无导致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做好年度绩效目标申报，在平时工作中加强对绩效监控工作的重视，根据项目特点有针对性制定细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及目标值。

4. 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购买社会服务支出项目年初预算为 55 万元，财政资金拨付全部到位，项目实际使用金额为 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购买服务项目数量 1 个，合同签订覆盖率为 100%。员考勤达标率 100%，工作质量达标 100%，资金及时支付率 100%。预算成本控制额  $\leq 55$  万元。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2022 年度本单位购买服务项目绩效目标均已完成，尚无导致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依据项目活动明确项目绩效目标、量化关键绩效指标，增加每月考评机制对服务进行打分管理，促使其提高服务质量，做好绩效目标的编报工作。

####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科学合理的设置绩效目标：

（1）围绕部门职责、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益、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部门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推动提高部门整体绩效水平。

(2) 结合市委市政府安排的重大任务、上级部门部署应完成工作任务和部门自身的职责及实际工作的情况，根据指标体系一一对应设立绩效目标，避免出现未设立绩效目标和指标值的情况发生。

见附件：2022年度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部门整体与项目）

## 第四部分 2022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 以旗帜鲜明讲政治为首要，坚决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

(二) 以集中统一管理为方向，推进办公用房权属同一登记

(三) 以智能监管为重点，严格公务用车科学管理

(四) 以绿色低碳为目标，积极推进公共机构节能管理

（五）以优化服务保障为核心，全面提升机关服务保障质效

（六）以资源合理利用为前提，调剂盘活存量资产

##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以旗帜鲜明讲政治为首要，坚决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	一是认真做好疫情防控隔离点建设工作。二是积极开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三是全力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圆满完成
2	以集中统一管理为方向，推进办公用房权属同一登记	一是启动全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权属统一登记工作。二是合理调配办公用房。三是开展全区党政机关楼堂馆所专项整治。	圆满完成
3	以智能监管为重点，严格公务用车科学管理	一是全区公务用车信息化监管扩面工作取得成效。二是公务用车管理更加科学。三是党政机关新能源车更新占比进一步提高。	圆满完成
4	以绿色低碳为目标，积极推进公共机构节能管理	一是践行“双碳”理念，建设绿色机关。二是积极推进节约型机关创建工作。三是倡导厉行节约，制止餐饮浪费。	圆满完成

5	以优化服务保障为核心，全面提升机关服务质量保障质效	一是完成专项小型维修项目。二是抓好院内安保、消防工作。三是保障院内平安稳定。四是提升餐食服务质量。五是规范完成公务接待、会务保障任务。六是提高公务应急、综合执法、接待活动车辆派遣保障水平。	圆满完成
6	以资源合理利用为前提，调剂盘活存量资产	一是规范固定资产管理。二是调剂盘活存量资产。	圆满完成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

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2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

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2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二、2022年度武汉市蔡甸区机关服务中心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见附件

附件：

一、2022年武汉市蔡甸区机关服务中心决算公开表

二、2022年武汉市蔡甸区机关服务中心绩效评价

联系电话：027-84992307